

合同编号:

工程项目咨询委托合同

项 目 名 称：2026 年大塘镇水利设施冬修工程

委托方（甲方）：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城建水利事务中心

受托方（乙方）：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

签订地点：佛山市三水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2026 年大塘镇水利设施冬修工程
- 2、项目地点：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
- 3、工程投资额为 193,940.00 元。

二、服务内容和范围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材料进行预算编制，提供造价咨询服务，并出具合格的成果文件。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甲方全面协调、检查监督乙方的工程咨询工作，实现既定的工程管理控制目标。

-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完整、真实、准确有效的文件资料；
- 2、甲方负责拟定工程的原则、标准、规模、方案；
- 3、甲方有对涉及工程工期、质量、标准等重大问题的审批权；
- 4、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工程咨询费。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编制项目的工程预算；
- 2、乙方应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发布的有关规定，在甲方提送资料齐全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咨询业务，并提交咨询报告成果；

五、项目咨询费用及支付

1、本工程项目咨询费用

根据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确认：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收费标准并下浮 13% 计算（以预算建安费为计费基准）若最终结算价不足 1400.00 元，则按 1400.00 元计取，并以双方签订《服务费结算书》的方式进行确认。

2、付款方式

在成果交付验收合格后半年内一次性支付。

六、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盖章确认后生效。

甲方（盖章）：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

城建水利事务中心

机构代码：12440607G185890754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王明忠

乙方（盖章）：广东天一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91440607MA55WX2F07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三水西南支行

账号：8002 0000 0160 93160

日期：2025 年 12 月 4 日

日期：2025 年 12 月 4 日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FS2512030343

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城建水利事务中心委托，2026 年大塘镇水利工程设施冬修工程预算编制（采购项目编码：440607G185890752511251060），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为（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务时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日历天内向建设单位提交预算编制报告，具体按双方签订合同执行。。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 3 个工作日内与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城建水利事务中心接洽，在 15 个工作日内与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城建水利事务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佛山市三水区中介服务管理中心

